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26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徐荣	董事	因工作原因	陈茂竹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泸天化	股票代码	0009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斌		王斌
办公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泸州市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	无		无
电话	0830-4122575		0830-4120687
电子信箱	lthwbb@126.com		lthwbb@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1.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尿素、复合肥等化肥类产品以及液氨、甲醇、二甲醚、液态硝铵、浓硝酸、稀硝酸、四氧化二氮、车用尿素等化工类产品的生产销售。

2.主要产品及用途

(1)化肥产品

尿素:尿素主要原料为煤和天燃气,主要用途为农业肥料、工业原料,农用需求以直接施用和生产复合肥为主,工业上以生产三聚氰胺、尿醛胶、氰尿酸以及用于脱硫脱硝等为主。

复合肥:复合肥主要用途为农业直接使用,能够起到调节和解决作物需肥与土壤供肥之间的矛盾。同时有针对性地补充作物所需的营养元素,实现各种养分平衡供应,满足作物的需要。

(2)化工产品

合成氨:合成氨工业是基础化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十分广泛的用途,在工业应用中,主要用于生产硝酸、尿素和其他化学肥料,还可用作医药和农药的原料;在国防工业中,可用于制造火箭、导弹的推进剂;作为有机化工产品的氨化原料,还可用作冷冻剂。

甲醇:甲醇是一种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应用广泛,可以用来生产烯烃、甲醛、二甲醚、醋酸、甲基叔丁基醚(MTBE)、二甲基甲酰胺(DMF)、甲胺、氯甲烷、对苯二甲酸二甲脂、甲基丙烯酸甲脂、合成橡胶等一系列有机化工产品。

二甲醚:二甲醚主要用于气雾制品喷射剂、氟利昂替代制冷剂、溶剂、汽车燃料等,另外也可用于化学品合成,用途比较广泛。

液态硝铵:液态硝铵是一种基础性原材料,主要用于炸药和硝基复合肥的生产。

硝酸:硝酸下游需求主要以生产硝基甲苯、硝化棉、苯胺、硝酸锶、颜料、铅酸电池、用作化学试剂、金属处理等。

3.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及营销系统,化肥产品、化工产品的生产线采取连续不间断运行方式。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市场形势和生产实际,坚持推行以市场和效益为导向的精细化管理模式,实现资源效益最大化;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强化市场跟踪研判,完善信息沟通机制,充分发挥品牌优势,科学调整营销策略,提高销售决策水平,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强化产品创新、优化产品结构,坚持产研销联动,助力公司经营目标实现;邀请高等院校与机构的土壤、农学、植物营养、微生物方面的知名专家,为公司提供技术指导,提升员工专业素养,更好服务于农业现代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业绩变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状况等内容。

1.产品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与劣势

(1)从产量看,公司主要产品尿素产量150万吨,合成氨产量60万吨,甲醇产量75万吨,在行业内处于中等偏下的产量地位。

(2)从销售和服务看,从销售与服务上看,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及服务网已覆盖全国主要用肥地区,建立了大量的基层分销点,属于全国性的"产销+服务"一体化企业,这种模式在行业中属中等偏上。

(3)从品牌看,公司长期致力于打造西南地区化肥的第一品牌,全国化肥化工产品的知名品牌。公司先后获得了"2021中国化肥企业100强"称号,西南农业农资合作大会"优秀品牌奖";旗下"泸天化"、"工农牌"尿素再次通过了"环保生态产品认证"的标识,并再次获得了有关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连续取得"四川省放心产品示范单位"、"四川省用户满意企业"、"中国农民最喜爱品牌""中国农资著名品牌"等荣誉,在西南地区乃至全国都有较高的美誉度。

2.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生产装置的工艺技术状况和生产管理水平决定公司的直接生产成本和产品的产量;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销售渠道的拓宽及市场行情把握的精准决定产品的销售价格;公司内部的节能节耗、费用控制决定公司的管理成本。因此,产品产量、生产成本、管理成本以及产品销售价格等是公司业绩驱动重要因素。

3.业绩变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除公司主要产品尿素、合成氨、甲醇等市场价格大幅波动外,产品产量、生产成本、管理成本等业绩驱动因素较为稳定;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综合地反映了政府补贴、销售淡季生产能力的安排、进出口贸易规模及税收政策等变化情况及对行业的影响。分季度看,公司业绩的表现与主要产品市场价格的波动情况基本一致,基本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9,687,897,634.41	7,851,610,735.05	23.39%	6,781,771,77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75,020,313.99	5,418,326,614.84	8.43%	5,047,806,637.02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6,752,856,224.51	5,617,952,971.24	20.20%	5,507,203,82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155,715.14	380,852,118.13	17.15%	283,267,95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789,192.31	297,667,894.16	35.31%	258,093,24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706,852.78	483,093,543.51	33.04%	187,151,396.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4	16.67%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4	16.67%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0%	7.28%	0.62%	5.7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31,373,601.50	2,053,743,535.37	1,652,866,155.64	1,914,872,93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79,733.13	258,270,888.85	144,895,856.55	-7,690,76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20,613.90	255,444,579.13	142,877,313.87	-22,453,31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78,854.56	177,896,943.30	-206,250,571.01	596,081,625.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7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7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49%	211,458,993			
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4%	193,464,610		质押	56,6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9%	151,880,42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国有法人	6.60%	103,469,397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5%	93,334,30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	61,771,3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	57,437,79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	57,335,7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52,758,37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	48,591,21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为一致行动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11,458,993股,其中80,000,000股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93,464,610股,其中108,160,000股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24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10时在公司三号楼会议室如期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8人;其中徐荣董事因工作原因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陈茂竹董事出席及代行表决权,三位独立董事因疫情原因,通过视频方式同步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廖廷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2021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446,155,715.14元,实际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956,938,517.80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的规定,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2021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2021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公司同意2021年度独立董事薪酬为每人税后4万元,公司统一代扣并代缴个人所得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调增2022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修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7项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资产计价及减值准备提取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根据现行会计政策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3,075,036.63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关于拟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关于拟为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关于拟为孙公司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关于拟对九禾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

弃权原因:陈茂竹董事为股东委派董事,股东认为债转股增资事项重大,无法及时完成内部审批流程。

23.《关于拟对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债转股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

弃权原因:陈茂竹董事为股东委派董事,股东认为债转股增资事项重大,无法及时完成内部审批流程。

24.《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12、18、22、23、24不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其他议案均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四川泸天化股份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36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2021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议召开。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的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24日14: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2年6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2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20日。

(七)出席及列席人员:

1.截止2022年6月20日(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以及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会议;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八)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三号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8.00	2021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议案	√			
9.00	2021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增2022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1.00	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2.00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9.00	关于拟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0	关于拟为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1.00	关于拟为孙公司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分别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本次审议议案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需经二分之一以上有效表决权通过。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及社会机构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

3.代理人出席者需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2年6月21日-23日　9:00-12:00,14:00-17:00。

1.登记地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泸州市纳溪区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三号楼)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李子林路38号
联 系 人:　滕敏桥　　朱鸿雁
联系电话:　0830-4120687　0830-4122195
邮　　编:　646300

(二)现场会议费用:会期半天,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12

2.投票简称:天化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6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24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6月24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代表的股份数:　　委托日期:

本人(或公司)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8.00	2021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议案	√			
9.00	2021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增2022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1.00	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2.00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9.00	关于拟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0	关于拟为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1.00	关于拟为孙公司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印均有效,法人单位委托需要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25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9:30在公司三号楼会议室如期召开。参加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446,155,715.14元,实际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956,938,517.80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的规定,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资产计价及减值准备提取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根据现行会计政策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3,075,036.63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关于拟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关于拟为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关于拟为孙公司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均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27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增2022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2022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效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促进独立董事的勤勉尽责,参照公司所处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将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薪酬标准由每人税后4万元调整为每人税后6万元。该薪酬标准为税后金额,由公司统一代扣并代缴个人所得税,调整后的独立董事薪酬需经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始执行。

本次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市场水平和国家法规政策,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一、备查文件

(一)四川泸天化股份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调增2022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29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资产计价及减值准备提取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按照现行会计政策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1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存货、往来账款及其他资产、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计提2021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63,075,036.63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同期发生额
存货	16,542,736.12	3,425,339.4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0,054,246.84	942,182.00
固定资产	7,130,749.69	
长期股权投资	29,347,303.98	
合计	63,075,036.63	4,367,521.40

1.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期末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经过全面清查,本期库存商品的产品成本低于市场价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6,542,736.12元。

2.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按重要性和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对单项金额重大或虽然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属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相同账龄的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本期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0,054,246.84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上述标准及计提方法,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7,130,749.69元。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价值,按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9,347,303.98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根据现行会计政策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结合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3,075,036.63元,减少2021年度净利润63,075,036.63元,相应减少2021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3,075,036.63元。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表决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一)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34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九禾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禾股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增资方式及金额:公司拟以债转股方式对九禾股份增资,总金额为25,261万元。

一、交易概述

(一)为减轻全资子公司九禾股份偿债压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为其转型发展奠定基础,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九禾股份债权中25,261万元,以"债转股"方式进行增资。

(二)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九禾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增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公司向九禾股份债转股增资的事项已获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审批。

二、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九禾股份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33号第5层

(三)法定代表人:田军

(四)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五)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六)经营范围:销售(票据式经营)危险化学品:液氨、甲醇、二甲醚、硝酸、氨溶液(含氨>10%)、硫磺。 一般项目:生产复混肥料,销售化肥、农药、化工产品、饲料、农机具(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管理规定的产品除外)、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器机械及器材、五金 、交电、日用百货、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日用化学品、水果、矿产品,陆路货物运输代理,农业技术咨询,房屋租赁服务,企业管理顾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油菜籽的收购及销售,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存储),经营劳务外包业务

(七)与公司的关系:全资控股子公司

(八)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49,126	166,297	90,732	89,561
负债总额	219,354	141,036	68,397	68,889
净资产	29,772	25,261	22,335	20,672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指标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576,789	463,032	487,863	419,350
营业利润	5,661	4,904	3,371	1,379
利润总额	5,642	3,004	2,247	1,325
净 利 润	4,445	2,807	1,753	743

(九)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转股前		转股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泸天化股份	9,850	98.50%	19,850	99.25%
和宁公司	150	1.50%	150	0.75%
合计	10,000	100.00%	20,000	100.00%

三、增资对价

九禾股份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九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年报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21)第0020-007号)为依据,每股净资产为2.5261元(净资产25,261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股)。本次按照每股净资产作为转股价格,增资扩股1亿股,拟实施债转股金额25,261万元。

四、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协议尚未签署,待协议签署将及时公告相关内容。

五、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一方面减轻九禾股份的偿债压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为自身开展复合肥项目投资提供融资基础与条件,为上市公司搭建融资平台和未来转型发展提供基础;另一方面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更好地实现公司未来经营目标,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九禾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增资的批复

(二)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35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债转股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宁化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增资方式及金额:公司拟以债转股方式对和宁化学增资,总金额为65,000万元。

一、交易概述

(一)为减轻全资子公司和宁化学偿债压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恢复其融资功能,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和宁化学债权中65,000万元,以"债转股"方式进行增资。

(二)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债转股增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公司向和宁化学债转股增资的事项已获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审批。

二、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化工园区B区

(三)法定代表人:黄见东

(四)注册资本:126,000万元整

(五)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六)经营范围:甲醇、氨、尿素、硫磺、硫酸铵生产、销售

(七)与公司的关系:全资控股子公司

(八)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93,024	404,699	382,918
负债总额	386,939	412,696	407,446
净资产	6,085	-7,997	-24,528

单位:万元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指标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87,853	134,473	134,316
营业利润	13,568	14,974	13,670
利润总额	13,618	14,333	15,775
净 利 润	14,160	16,789	16,607

(九)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转股前		转股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	100.00%	191,000	100.00%

注:出资金额、持股比例以实际合同签订为准。

(十)和宁化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增资对价

本次增资以四川华信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2020年度年报审计报告》(川华信审 (2021)第0020-006号)为依据,因和宁化学2020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7,997万元,无法按净资产确定每股价格,故本次债转股公司拟以1元/股的价格,对和宁化学增资65,000万元,均计入和宁化学实收资本。

四、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协议尚未签署,待协议签署将及时公告相关内容。

五、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一方面减轻和宁化学的偿债压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恢复其融资功能,让其进入良性健康的发展,为自身经营发展提供资金,同时也为上市公司融资平台的搭建奠定基础,为公司未来转型发展投资新项目提供资金;另一方面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更好地实现公司未来经营目标,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债转股增资的批复

(二)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33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孙公司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拟为孙公司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10亿元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是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且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禾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禾贸易")为加大经营业务的发展,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的融资,融资方式不限于票据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贷款期限为1年,公司拟为上述10亿元融资提供担保,具体担保方式根据与金融机构的沟通情况予以确定,需本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二)九禾贸易属于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主要业务为对外销售化肥及化工品等,生产经营正常,因此该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

(三)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表决通过了《关于拟为孙公司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1.10规定,本次担保属于拟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因此,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名称: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2016年3月4日

(三)注册地点: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码头14幢

(四)法定代表人:蒙杰

(五)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六)主营范围:销售化肥(除危化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监控化学品)、饲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活动)

(七)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全资孙公司;与公司并表,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九禾贸易经审计资产总额为56,562万元,负债总额55,208万元,资产负债率97.61%,净资产1,354万元、营业收入120,495万元、利润总额-180万元、净利润-180万元。

(九)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本公司与贷款方共同协商确定。实际担保金额、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鉴于本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4月21日召开了董事会会议,表决通过了本次担保议案。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担保是为了推动该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对孙公司利润增长有促进作用,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万元;公司为控股公司累计提供担保140,125.9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3.84%。

六、备查文件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32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拟为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5亿元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是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且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禾股份")为拓展经营业务,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的融资,融资方式不限于票据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贷款期限为1年,公司拟为上述5亿元融资提供担保,具体担保方式根据与金融机构的沟通情况予以确定。

(二)九禾股份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对外销售化肥及化工产品,生产经营正常,因此该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

(三)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拟为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1.10、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1.10规定,本次担保属于拟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因此,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九禾股份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6日

(三)注册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33号第5层

(四)法定代表人:田军

(五)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六)主营范围:销售(票据式经营)危险化学品:液氨、甲醇、二甲醚、硝酸、氨溶液(含氨>10%)、硫磺。生产复混肥料,销售化肥、农药、化工产品、饲料、农机具、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器机械及器材、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日用化学品、水果、矿产品,陆路货物运输代理,农业技术咨询,房屋租赁服务,企业管理顾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油菜籽的收购及销售,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存储),经营劳务外包业务等。

(七)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九禾股份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九禾股份经审计资产总额为249,126万元,负债总额219,353万元,资产负债率88.05%,净资产29,773万元,营业收入576,789万元,利润总额5,642万元,净利润4,445万元。

(九)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本公司与贷款方共同协商确定。实际担保金额、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鉴于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4月21日召开了董事会会议,表决通过了本次担保议案。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是为了推动该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对子公司利润增长有促进作用,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万元;公司为控股公司累计提供担保140,125.9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3.84%。

六、备查文件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31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拟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10亿元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是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且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进出口公司")为拓展经营业务,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的融资,融资方式不限于票据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贷款期限为1年,具体担保方式根据与金融机构的沟通情况予以确定,本公司拟为上述融资提供担保。

(二)进出口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对外贸易,生产经营正常,资产规模小,因此该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

(三)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拟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1.10、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1.10规定,本次担保属于拟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因此,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2017年8月31日

(三)注册地点: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云台路一段68号西南商贸城二期D区LM-586号

(四)法定代表人:蒙杰

(五)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六)主营范围:化肥化工产品及原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食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及金属矿、建材、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电线电缆、纺织品、纸张、包装材料、润滑油、塑料制品及原料、粮食、粉煤灰、机械设备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贸易代理服务;房屋租赁;批发兼零售:煤炭、酒、饮料及茶叶;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进出口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不具有关联关系。

(八)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进出口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244,735万元,负债总额238,998万元,资产负债率97.66%,净资产5,737万元、营业收入308,322万元、利润总额507万元、净利润321万元。

(九)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本公司与贷款方共同协商确定。实际担保金额、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鉴于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4月21日召开了董事会会议,表决通过了本次担保议案。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是为了推动该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对子公司利润增长有促进作用,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万元;公司为控股公司累计提供担保140,125.9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3.84%。

六、备查文件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30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51%,审批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用于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不得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

(三)投资品种: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6个月。

二、资金来源

本项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三、公司履行审批程序说明

本项投资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提出具体方案经财务总监审核后,报总经理批准实施。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的前提下,投资于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可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率,进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确保股东收益最大化,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五、投资的风险分析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尽管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6个月,可及时根据市场情况赎回。

2.公司严格按照制定的《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实施细则办法》进行实施。

3.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向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低风险银行理财资金使用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收益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5.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银行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室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6.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银行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7.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银行理财收益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2-028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担任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四川华信在历年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以严谨负责的态度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和经营状况做出了客观、公正的评价,为股东能够正确了解公司的真实经营情况提供了可靠的依据,截至2021年底,已为公司连续服务二十三年。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时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继续聘用四川华信为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同意拟继续聘用四川华信为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年6月(转制换证2013年11月27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三单元2号
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先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四川华信合伙人共有54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2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06人

四川华信2021年度的收入总额为19,360.5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9,360.55万元(包括证券业务收入13,317.81万元)

2021年度四川华信服务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42家,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审计收费总额10,336.31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2,558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四川华信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四川华信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1)签字项目合伙人:何寿福

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1998年5月,自2001年7月加入本所并从事证券业务类业务;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的情况包括:通威股份、泸州老窖、银河磁体、鸿利智汇、壹玖壹玖等。

(2)签字注册会计师:胡敏

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7年5月,自2013年7月加入本所并从事证券业务类业务;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的情况包括:泸天化股份、泸州老窖集团等。

(3)签字注册会计师:凡波

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4年7月,自2010年7月加入四川华信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2021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的情况包括:壹玖壹玖、巨星农牧、通威股份、泸州老窖等。

(4)拟安排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张美琳

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证券服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质量控制复核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注册会计胡敏、凡波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美琳最近三年未因执业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何寿福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与行政处罚。2019年3月,四川华信收到四川证监局(2019)7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涉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何寿福,四川华信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四川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具体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何寿福	2019年3月20日	行政监管措施	四川证监局	因泸天化2016及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被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四川华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影响项目独立性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2021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4万元,与2020年度审计费用相当。

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2022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行业标准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其报酬。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四川华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拟继续聘用四川华信为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四川华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其审计团队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精神,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认可公司继续聘用四川华信为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四川华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在多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我们认为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过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继续聘用四川华信为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用四川华信为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意见;

(三)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